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对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要求，公司通过查验京能财务的《营业执照》《金融许可证》等证件，并审阅其定期财务报告，对其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并形成了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京能财务基本情况

京能财务前身为“东北制药集团财务公司”，经收购重组，于2006年3月7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06年5月16日取得《金融许可证》，正式开业。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亿元，其中京能集团出资比例为60%，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20%，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20%。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

二、京能财务内部控制基本情况

（一）内控环境

京能财务治理架构健全、有效，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规定，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建立“三会一层”为主体的公司治理组织架构。董事会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证券投资委员会、薪酬委员会，5个专业委员会委员均由董事担任。各治理主体边界清晰，符合独立运作、有效制衡原则。京能财务规范、制衡的治理架构有效推进内控体系建设工作，提高重大风险防控能力。

（二）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京能财务建立了较全面的风险管理体系，涵盖了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合规风险、操作风险等各类风险，并制订了对应制度，对重要风险强化了防控措施。同时，明确了风险管理三道防线的架构及职责，按照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的机制运行防控各类重要业务的风险，确保各类业务合法合规。

从风险管理流程方面，京能财务建立并实施了包含风险识别、评估、监测与控制的管理机制，按年度实施全面风险识别与评估管理，根据识别出的风险点，更新公司风险事件库、制定《重大风险解决方案》，及时指导业务和经营管理相关制度的调整，确保公司业务经营稳健合规。

截至2023年6月，京能财务各类风险控制效果较好，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及法律风险事件等发生率为0，公司保持运营良好。

（三）控制活动

1. 结算业务控制

京能财务结算业务规范，依据法律法规和内部制度，遵循平

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通过网银实现资金结算，按照内控牵制原则实现岗位分离，不为成员单位垫款，以快捷、通畅的结算，及时、准确地入账，保障企业资金的安全，维护各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2. 信贷业务控制

京能财务信贷业务主要指自营贷款。严格按照相关规章制度要求开展信贷业务，每笔自营贷款业务均经由信贷业务部审查、风险管理风险合规审核、贷款审查委员会审议后，提请有权审批治理主体审批同意并签订合同，各项业务流程清晰合规。京能财务细化贷款“三查”管理环节职责，强化信贷业务风险管控，严格把控贷款项目材料的合规性，保证信贷资金投向的合理性，定期贷后检查，跟踪资金运用情况，确保信贷资金用途合法。

3. 资金业务控制

京能财务严格资金管理，基于安全性、流动性、效益性原则，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资产配置。资金计划方面，京能财务制定了资金计划管理、资金平衡管理、大额资金支付管理相关规定，不断强化资金管理，对资金收支进行全面计划、统筹安排。京能财务根据资金计划对盈余资金进行同业存放等安排，向各银行询价，以安全优先兼顾收益为原则选择同业银行合作。严格审批流程，具体操作及到期兑付整个过程，均有专门人员与银行对接，确保资金安全。

4. 投资业务控制

京能财务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批复的业务范围和业务品种开展投资业务，严格履行内部审批流程，确保投

资风险可控。风险管理部独立执行风险审查和合规审查；对所开展的业务和交易对手、业务规模、收益水平等方面进行动态跟踪，对风险变化情况交易人员都将及时报告并提出调整建议，提请相应层级审批后落实。京能财务开展的投资业务品种主要包括货币型基金和 AAA 级债券投资，投资产品风险可控。

5. 信息系统控制

京能财务信息系统的控制通过用户密码和数字证书实现，设置系统管理员负责权限配置。成员单位使用京能财务信息系统，必须实行权限分级审批，按照资金额度实现了按权限的资金支付审批，有效保障了资金支付安全。京能财务信息系统同时具备大额资金监测系统和黑名单管理功能，能够有效监测企业大额资金支付和黑名单支付。京能财务信息系统实现了数据异地备份，同时制定多项信息化建设、安全和内控管理标准，规范信息系统项目建设流程，加强边界防护，开展应急演练，保证系统运行的安全性和连续性。

（四）内部监督方面

京能财务每年开展内部控制体系有效性评价，针对公司各项业务流程和管理活动进行全方位评价，加强内控评价结果的运用，持续完善内控体系，切实将内控评价监督作为提升风险管理和内控有效性的重要抓手，做到防患于未然。同时，建立了以日常稽核和专项稽核为框架的后督管理体系，围绕重点经营管理活动和新业务，有计划性和针对性开展后督评价，筑牢全面风险管理第三道防线。

（五）内部控制总体评价

京能财务有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在各个环节均能有效执行内部控制措施，能对风险进行有效识别和控制，基本无风险控制盲点，控制措施适宜，经营效果显著，不存在重大、重要内部控制缺陷。

三、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一）经营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京能财务资产总额为3,704,322.62万元，其中：货币资金为1,261,362.16万元，各项贷款为2,211,080.00万元；负债总额为3,007,811.90万元，其中：各项存款为2,985,838.36万元，股东权益为696,510.72万元，营业总收入为49,461.23万元，净利润为29,740.00万元。

（二）管理情况

京能财务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稳健经营原则，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条例以及其《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行为，加强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根据对京能财务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未发现与财务报表相关的结算业务、信贷业务、投资业务、资金业务、信息系统等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

（三）监管指标

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截至2023年6月30日，京能财务的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规定要求，具体如下：

序号	监控指标	标准值	2023.6.30
1	资本充足率	≥10.5%	24.06%
2	流动性比例	≥25%	40.44%

3	贷款比例	≤80%	67.46%
4	集团外负债比例	≤100%	0.00%
5	票据承兑余额/资产余额	≤15%	0.08%
6	票据承兑业务余额/存放同业余额	≤300%	0.26%
7	票据承兑和转贴现总额/资本净额	≤100%	0.40%
8	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存款余额	≤10%	0.00%
9	投资比例	≤70%	38.10%
10	固定资产净额/资本净额	≤20%	0.08%

四、公司在京能财务的存贷款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严格按照《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与京能财务开展存贷款等金融业务。

(一) 存款业务

单位:人民币,亿元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0.25%—1.50%	51.36	45.83

(二) 贷款业务

单位:人民币,亿元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2.75%—4.5%	21.39	23.05

(三) 授信业务

单位:人民币,亿元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使用额
贷款	71.00	23.05

五、风险评估意见

经查阅京能财务相关资料,京能财务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金融许可证》,严格按中国人民银行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

总局《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经营，业务范围、业务内容和流程、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管控流程等均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严格监管。根据公司对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目前未发现京能财务的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公司与京能财务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不存在重大风险。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1日